

對「維港以外填海及發展岩洞」的意見

香港地少人多，土地供應不足已是不爭的事實，現時香港每吋土地都成為珍貴資源。在這個前題下，政府要開放土地以增加供應也是無可厚非的選擇。不過，本會對於是否需要用「填海」這個方式，去開發本港的土地，則持審慎態度，希望政府填海之前，能夠做足完善的諮詢及環境評估，得到市民的廣大支持，才展開填海的工程會較好。

首先，本會非常擔心當局只是「為填海而填海」，在這次諮詢文件內，我們看不到政府曾為填海得來的土地，進行長遠的規劃，不知土地未來發展用途的話，若當局仍然堅持填海，有關土地是否得以善用，仍是未知之數。當局一直只是強調有關土地會納入土地儲備，並沒有針對現時社會狀況，去規劃填海的土地用途，究竟是用來興建公營房屋解決市民房屋需求？抑或是撥予興建私人樓宇繼續推高樓價？本會要求政府在工程進行前，可以提供全面土地用途發展藍圖，讓市民更清楚知道土地是用得其所。

另外，今次諮詢文件內，很多建議進行填海工程的地方，例如大嶼山的小蠔灣、屯門龍鼓灘等地，均是本港的天然海岸線，本會十分擔心若未經詳細考慮而進行填海的話，浪費填海工程之餘，亦使香港失去更多天然資源，為環境帶來嚴重的破壞。相信政府亦收到很多環保團體的意見指，上述兩個地方萬一填海的話，會影響中華白海豚的生存環境，對該區的生態環境造成破壞。加上，當局計

劃屯門龍鼓灘填海地區列為特殊工業用地前，並沒有充分諮詢附近的居民意見，該區市民擔心，附近有幾個如發電廠等厭惡性的設施，如果當局今次填海後，仍然在該區設立這些設施，加重該區的交通負荷之餘，空氣污染亦會隨之增加，對居民生活造成影響，本會實在難以支持有關的填海建議。

再者，在諮詢文件中提及青衣西南區的計劃填海區域，當局正就興建十號貨櫃碼頭的可行性進行研究。本會認為，當局除了就相關工程準備可行性研究外，亦要為貨運業的整體發展策略進行研究。由於該區鄰近油庫，周邊環境已被污染，不適宜將填海土地作為住宅用途，因此該地點改變用途並不可行。但是，興建後的十號貨櫃碼頭是否能夠完全使用？如果貨運業並未如當局想像般繁忙，假設十號碼頭的使用率偏低，碼頭變得可有可無的話，會令市民感覺政府規劃未盡完善，屆時又會浪費填海工程，造成不必要的環境破壞。

所以，本會建議政府，在作出填海決定的時候，需要平衡各方的意見，就每一項的填海工程進行全面的評估及規劃，內容需包括填海範圍、填海的方式、填海後得來的土地用途及使用比例、填海對該區造成的環境影響的評估、有關工程預計的所需費用及創造的就業職位等，並需要就有關計劃，提供充足諮詢時間，讓市民有充分表達意見，政府平衡各方利益，經過充足的討論及諮詢後才開展工程。